

蜀藏叢書

第三十三册

巴蜀珍稀教育文獻匯刊

主編 李

高志剛

成都時代出版社



蜀藏叢書

第三十三册

巴蜀珍稀教育文獻匯刊

主編 李勇先 高志剛

成都時代出版社

目錄

第三十三冊

蜀秀集續 (清)譚叔裕 編訂 清光緒五年成都試院刻本

(清)譚叔裕 編訂

蜀
秀
集
續

清光緒五年成都試院刻本

梁武帝論

謝龍章

後漢以武帝臺城之禍。謂其由於事佛。夫佛固無益於天下。究何足以亡天下哉。而謂梁之亡盡由於此。是未熟權其終始也。夫前此而倡佛教者。漢明帝是已。後此而迎佛骨者。唐憲宗是已。與梁武並時而崇佛者。則北魏之太后孝明是已。漢與唐皆未罹亡國之慘也。惟北魏因此肇衰。始構爾朱之逆。夫以梁較之漢唐。其奉佛似覺爲甚。而其弊不過去牲用麩。設會講經。起十二浮屠。三捨身。同泰寺未若魏之作佛寺一萬三千有奇。剝民力。朘民財。以事之也。故事佛

不至於摧剝百姓之極。弊亦不至遽亡其國。然則梁何以遽亡。其貪與忍亡之也。帝雖有英雄命世之志。而無英雄馭世之才。而又貪夫代魏之利。故卽蹂躪其民。而亦忍爲之。謂事佛猶可以懺也。勢不至啟侯景之禍。而心終不止。方帝之起兵襄陽也。以公曰志在弔伐也。以私曰欲雪門恥也。然當寶卷初立。帝已聚驍勇萬數矣。斯時齊惡未彰。而蕭懿猶未殺也。是其內禪之心。固汲汲難待。齊鸞之殂也。故答張弘策言曰。若意外相逼。當以馬步二萬橫江。則天下一舉可定。洎山陽西上。始則以一書徧與州府。繼則以一

書直達穎胃其意固欲激穎胃而挾寶融爲義帝也。既而果如其意所欲爲東昏旣滅寶融嗣立爲帝計者新君初無可廢之罪卽終身北面亦臣節所當爲。乃竟乘沈約之言攘其位而又弑之夷考其生平頗諳智數近乎英雄之所爲亦其時無孟德仲達季奴其人者故人莫與抗遂晏然垂手而得之適足以倖其所貪而已矣卽位之後可錄甚多斷郡縣之奉而示儉赦吉玃之死而施仁修孔廟而立國學行五禮而訂雅樂初政清明故自永平至此四百載而復一書大有之年彼其勵精圖治之心固以吾貪齊而齊

已得矣。必如此而作之基也。而後可并齊以并魏。以至貪成。其至忍於。是乎遣韋叡攻小峴矣。遣景宗擬援鍾離矣。遣湛僧智圍廣陵矣。其殺戮已不可勝計。甚至洛口暴風雨。王宏逃而軍士竄病羸老死者約五萬。聽降人王足陳計堰淮水以灌壽陽。役人合戰士約二十萬。堰壞而城成。村落漂民戶入海者又約十餘萬。析戶而計之。則恐不下百餘萬。其餘如慶之。之拔榮城。葛榮之圍信都。其誅殺更難指數。此卽以報施之理論之。亦未有能永其國者也。夫漢武聞李陵敗沒。僅三千餘人耳。而爲之聽朝不怡。宋神宗觀

鄭俠流民之圖則爲之終夜不寐無他惻隱之心無
賢不肖皆然帝亦何恃而忍爲此哉曰吾有以懺之
也懺之謂何佛而已矣彼其竊國不正之故諒亦耿
耿於心而又欲得隴望蜀遂不自覺無英雄馭世之
才也亦不自知其臣皆非高歡紹宗比也迨至剝傷
民命遂甚懼爲造物所不容而特習聞惟事佛可以
懺之於是三捨而三贖且夫佛之要旨惟寂滅慈悲
而已其道於黃老爲近至福田利益之說皆粗也然
寂滅則不至貪功慈悲則不樂黷武是其所宗者非
惟帝所不知亦所不欲於是卽其粗者而學之曰此

吾之所優爲也爲之而弒君虐民之辜皆可無罪故
漠視其民而忍致之死是不惟儒教之深斥抑亦佛
教之所難容也嗟乎自古勤遠以屠民者無過於秦
皇漢武秦則一再傳而滅漢以高帝討伐之正文景
醞釀之深而幸而永祚夫以梁武比之其世德遠不
如漢也雖不如秦罪之著而其民之死傷亦足相當
矣是卽無侯景內附之凶高澄反間之計而上干天
和恐他日兵連禍結不馴至見殺於魏而不止何也
古無貪與忍不滅其家亦無貪與忍不亡其國孟子
曰不嗜殺人者能一之又曰爭地爭城殺人盈野者

服上刑。誠以民命者天之所重也。戕之則獲罪於天矣。况無故糜爛其民動以百萬計哉。然則爲帝計若何。曰守其初政而擴充之。修德行仁以待天時。積穀養兵以俟魏釁。治人雖緩而自治已周。亦賈生所謂逆取而順守之也。卽無功亦足立於不敗。否則因貪齊而急於貪。魏竟忍於屠戮。其民愈貪則愈忍。愈忍則愈愚。利令智昏而牧守之妖夢。足以愚之。朱异之奸諂。足以愚之。侯景之詐和。亦足以愚之。甚者愚終不悟。知正德之昏悖而使之開門揖賊。舍孫歡而立子綱。啟諸王覬覦神器之心。而勤王觀望不進。蓋天

奪其魄也。雖使周召居前，管樂居後，亦終無如帝何也。而况牟韋之尋常乎？而謂可歸咎於佛乎？雖然，帝固因事佛而疎於自治者也。兼愛溺而法不行於權貴，或白晝殺人於街衢，或晝夜公行剽掠，知之而終不欲禁，甚以景逆漸露，猶留寺踰月不歸，至不能發兵守險，內外戒嚴，以召荷荷之慘，非事佛或尙不及於此也。則卽謂佛之亡之也，亦宜。

梁武帝論

周尚赤

刑賞者御世之大柄也。秋官曰：刑新國用輕典，刑平國用中典，刑亂國用重典。人君操斯道也，以往可以戡亂，可以致治，可以守成，而不然者，慕去殺之虛名，襲無訟之僞迹，終未有不亡且敗者也。況以偏安而值僭竊，相仍之世乎？昔梁武帝以雄才大略，手定鴻業，在位四十餘年，性勤政務，孜孜不倦，布衣草帳，食無肥鮮，後宮衣不曳地，迹其生平，可謂無大失德矣。而卒也自我得之，自我失之，一夫作難，而七廟隳身，死人手爲天下笑者，何哉？論者以爲捨身崇佛之咎。

不知佛入中國以來奉祀者代不乏人晉孝武之立
佛精舍視梁四部大會之設何以異元魏之親講佛
書詣道壇受符籙視梁金字摩訶經之講何以異而
皆未遽國破身亡如梁武帝者以是觀之佛雖足禍
人家國而以此咎梁武之亡竊以爲非篤論也然則
梁果何以亡曰梁之亡亡於泣囚廢殺而政刑不肅
耳方其創業之初盱食宵衣日不暇給置謗木肺石
函洞燭下情幽枉必達凡數十年濟濟焉洋洋焉魏
晉以來未有若斯之盛者也然大亂之後雖獲小康
而德澤之及於民者未久且其時元凶蠶起弄兵潢

池。或。畔。而。出。奔。或。反。而。復。降。降。而。復。反。如。陳。伯。之。劉。季。連。之。屬。斯。卽。鈇。斧。以。威。之。冠。裳。以。範。之。識。者。已。議。其。制。防。漸。隳。天。下。將。有。土。崩。之。憂。焉。况。乎。臨。御。日。久。侈。心。日。生。復。諫。違。卜。惑。於。聽。受。侈。侈。然。比。隆。皇。古。粉。飾。太。平。謀。逆。則。泣。而。宥。之。斷。重。罪。則。終。日。不。懾。極。其。弊。不。至。王。侯。專。恣。暴。橫。百。族。競。相。屠。戮。而。一。無。所。忌。懾。也。不。止。就。令。無。短。腳。之。變。無。臺。城。之。陷。吾。恐。恣。睢。暴。戾。之。徒。將。有。乘。間。竊。發。斬。木。揭。竿。而。無。敢。誰。何。者。矣。何。也。惠。極。則。褻。優。假。之。弊。甚。於。刻。覈。也。且。夫。刑。政。之。不。能。廢。自。古。然。矣。湯。誓。有。殺。戮。孥。之。言。康。誥。有。無。